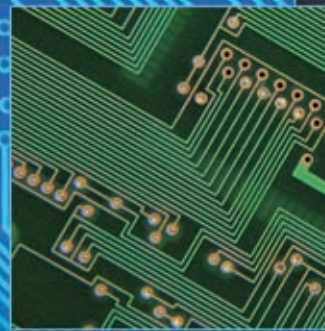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67



09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函件	3
企業管治報告	4-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1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4-16
董事會報告	17-22
獨立核數師報告	23-24
綜合全面收益表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65
財務摘要	66

董事

執行董事

葉新錦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焦佑衡先生 (主席)

曹建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元山先生

陳淳如女士

葉育恩先生

張碧蘭女士

嚴金章先生

審核委員會

趙元山先生 (主席)

陳淳如女士

葉育恩先生

張碧蘭女士

嚴金章先生

薪酬委員會

焦佑衡先生 (主席)

趙元山先生

陳淳如女士

葉育恩先生

張碧蘭女士

嚴金章先生

公司秘書

鄭碧玉女士 (FCIS, FCS) (PE)

授權代表

葉新錦先生

焦佑衡先生

股份上市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
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00667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

江陰市

澄江東路97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28樓

主要往來銀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江陰支行

中國銀行江陰支行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

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席函件

各位親愛的股東，大家好：

二零零九年是極具挑戰及回報豐厚的一年。通過努力，我們表現良好，並正在將瀚宇博德建設成為能給客戶和股東帶來長期價值的公司。

於本年度，公司業績從第二季度開始得到改善並且全年業績豐厚。雖然和二零零八年相比營業額有所下降，但是年度淨利潤創造了集團歷史上的新紀錄，財務狀況也比去年更加堅實。精益求精結構開始顯現，我們還有效地消除了各種牽制公司成功的非核心費用。而且，我們在主要行動上包括生產和品質改善取得了很大進步。

雖然我們取得了這些成果，但是仍有很多地方需要努力。隨著二零零九年十月新廠的奠基，我們繼續施行一項長期戰略以創建世界領先的印刷電路板供應商。以往瀚宇博德在筆記本主板印刷電路板市場取得了主要份額，為了實現銷售多樣化，我們將在其它印刷電路板應用方面繼續努力。我們力求提高密度連接板技術以加強我們在新市場的表現來滿足客戶需求。

我們期望瀚宇博德有區別於競爭對手的能力並且成為行業的主力軍。這是我們必須挑戰及通過不懈努力以實現的目標。相信在不久的將來我們能呈上這份業績。

敬祝大家快樂，並感謝大家對瀚宇博德的投資。

主席
焦佑衡

謹啟

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呈報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之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了解良好的企業管治是作為公司發展不可或缺的元素，因此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所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制訂適用於本公司的業務運作和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

於2009年，除守則條文E.1.2規定要求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主席焦佑衡先生因未預期之事務而缺席2009年股東週年大會。

以下概述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和常規：

董事會

角色與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管控本公司，推動公司的成功。

董事會主要責任包括：

- 制定公司的使命、目標和整體策略，監督執行情況；
- 任命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 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 批准年度預算，管控經營和財務狀況；及
- 決定重大交易 (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 及其他重要的財務和營運事宜。

董事會已授權管理高層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日常管理和運作。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董事委員會，並授權該等董事委員會按照各自的職權範圍負責有關工作。

所有董事均全面和適時地獲得一切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所提供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的行事程序和一切適用的規則和法規。每位董事通常能在適當情況下，經諮詢董事會，由公司支付服務費以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董事會 (續)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了有效領導本公司和作出獨立決策所需要的技巧和經驗的平衡。

目前，董事會由八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4至16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內。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會一直超逾上市規則要求必須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奉行企業管治守則建議的最佳常規，即董事會的成員之中至少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於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所界定的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完全支持主席與行政總裁分權而立，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均衡。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焦佑衡先生及葉新錦先生擔任，彼等的職責均以書面形式清晰界定列明。

主席領導及負責確保董事會依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效地運作。在管理高層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獲得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及適時地在董事會討論一切重要及相關之事宜。

行政總裁著重落實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的目標及政策，並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運作。

董事會 (續)

董事的委任和接任安排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載有關於委任、重選和罷免董事的程序和步驟。董事會全體董事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和發展，以及制訂相關的程序以提名和委任董事、監察董事的委任和接任安排，以及評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每一位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有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此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就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而言）和兩個月（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趙元山先生，張碧蘭女士和嚴金章先生將於二零一零年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再度委任參與重選之董事。

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的通函載有關於參與重選董事的詳細資料。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教育

本公司為所有董事提供企業管治培訓。每名新委任董事均會於被委任後第一時間獲得按其個人情況提供的完善正式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業務及運作具有恰當的掌握，並且完全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規管要求須負的責任與義務。

董事們持續獲得有關法例及法規的發展與業務及市場變化的最新資料，以助彼等履行職責。

董事會 (續)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召開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四次為定期會議。

所有董事最少於董事會議舉行前三日會獲得董事會會議文件，連同一切適用、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確保董事知悉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便彼等作出合理的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分別單獨會見管理高層。

會議紀錄初稿一般會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呈交各董事傳閱，以便彼等評改，最終稿亦會公開予董事查閱。會議紀錄載有所審議事項的充份細節及所作的決定。

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如有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一概由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審議及處理。本公司的細則亦載有規定，該等於交易當中擁有或由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權益的董事，須於考慮通過有關交易的會議中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之內。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兩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具體環節。本公司兩個董事委員會均按照以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成立。經申請，或者通過公司網站，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資料可供股東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職務，並可在合理要求下，於適當的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負責。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六名成員，其中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焦佑衡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結構進行檢討及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該等薪酬政策與結構，確保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個人薪酬，其薪酬將參考個人及公司表現與市場常規及環境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一般於每年年末檢討薪酬政策及結構，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酬金方案與其他相關事宜。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整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作出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應該等有關薪酬政策及結構與薪酬方案的建議徵詢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的意見。

董事委員會 (續)

薪酬委員會 (續)

本年度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下概述薪酬委員會於本年的工作執行情況：

- 審核及評估執行董事本年的表現，及批准公司通過參考經營目標及基於績效表現的薪酬方案；
- 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
- 審查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費用報銷政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趙元山先生為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一概並非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之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以下各項：

- (a) 於送交董事會前審議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內部核數師或外聘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重大或異常項目。
- (b) 根據外聘核數師的工作表現、收費及委聘條款檢討與該核數師的關係，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撤換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與風險管理系統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召開了兩次會議以與外聘核數師審議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並審閱內部監控系統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報告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導致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之間就選定和委任外聘核數師事宜並無不同意見。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已確定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可能獲知本公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制訂不比標準守則的條款寬鬆之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有責任按上市規則及其他法規的規定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核方式呈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信息及其他披露。

董事確認彼等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於其就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載於本年報第23至2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在整體上負責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亦須負責維持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公司資產。

本公司已建立其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與風險管理。內部審計按季度進行。每次審計之後，審核委員會將收到包括執行政程序在內的內部審計報告。審核委員會基於內部審計人員的報告，須繼而就任何重大事項向董事會匯報及提供建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了年度檢討。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向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德勤」)支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酬金為106萬港元。德勤並提供了二零零九年中期的審閱服務，本公司已經支付15萬港元的服務費用。

股東的權利

股東的權利載於本公司的細則內。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了一個溝通渠道，董事們可在股東大會上解答股東的問題。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重大事項(包括重選退任董事及選任新董事，如有)均以獨立決議案提呈。

會議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匯總如下表：

2009年出席／舉行之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全年舉行會議次數	5	2	1
執行董事			
葉新錦先生	4	N/A	N/A
陳正傑先生 (於2009年7月16日辭任)	0 ¹	N/A	N/A
非執行董事			
焦佑衡先生	5	N/A	1
何藹棠先生 (於2009年5月15日退任)	0 ²	N/A	N/A
曹建華女士 (於2009年5月15日被選任)	3 ³	N/A	N/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元山先生	5	2	1
陳淳如女士	4	2	1
葉育恩先生	5	2	1
張碧蘭女士	4	1	1
嚴金章先生	5	2	1

¹ 於其任期內共舉行兩次會議

² 於其任期內共舉行兩次會議

³ 於其任期內共舉行三次會議

概覽

本公司是全球領先的筆記本電腦和電子行業印刷電路板（「印刷電路板」）供應商。本公司產品主要集中在筆記本電腦印刷電路板，並正努力使產品應用範圍多樣化及擴大客戶群。根據相關統計數據，我們估計本公司擁有全球筆記本電腦印刷電路板行業超過40%的市場佔有率，這一狀況在未來將持續保持。

財務回顧

業績回顧

二零零九年營業收入為56,900萬美元，較二零零八年的62,300萬美元減少了9%。由於二零零八年的金融危機，第一季度的低銷量拖累了年度銷售，但是年中情況開始得到改善。目前，筆記本電腦印刷電路板和其它印刷電路板分別佔營業收入的70%和30%。

二零零九年的毛利為8,300萬美元，較二零零八年的8,500萬美元略有下降。與銷售數據相比，我們可以看見本年度成本結構的改善和採購控制的有效實施。

由於本年度加強開支控制，銷售費用和行政費用總額從二零零八年的4,000萬美元，下降了850萬美元，大約21%至3,150萬美元。

廢料銷售收入從二零零八年的2,070萬美元下降910萬美元至1,160萬美元，其他收入總額從二零零八年的3,000萬美元下降44%至1,700萬美元。

由於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瀚宇江陰」）四廠的所得稅事宜獲得清算，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撥回了四廠的應繳所得稅，因此，所得稅支出從二零零八年的1,200萬美元下降81%至200萬美元。

由於成本結構改善、開支控制和所得稅優惠的共同作用，年度溢利從二零零八年的5,100萬美元增加21%至6,100萬美元，每股盈利為4.7美仙。這是集團有史以來的最好業績。

財務狀況

截至二零零九年底，財務狀況較過往更為堅實。負債率為53%，較二零零八年的60%下降了7%；流動比率較二零零八年的115%上升42%至157%；資產負債比率（以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較二零零八年的41%下降8%至33%。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我們將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本公司相信內部產生的現金流足以支付業務經營、資本支出和支付股東股息並滿足一定程度的投資需求。如有必要，公司可以使用國內外銀行提供的信貸工具以補充短期流動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保持適度的銀行結餘和現金以滿足經營需求。截至二零零九年底銀行結餘和現金為9,600萬美元，與二零零八年的10,200萬美元相比略有下降。為了使資產收益率最大化，本集團嚴格管理現金並且與銀行協商取得優惠利率。年度內，銀行存款利率範圍為0.36%至0.5%，總的利息收入為290萬美元（二零零八年：360萬美元）。

本公司營運資金的需求取決於對營運現金周期（從支付原材料代價至從客戶處收回現金的實際天數）的有效管理。

財務狀況 (續)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為5,700萬美元(二零零八年：3,400萬美元)。存貨周轉期為34天，與二零零八年的32天相比增加了2天。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為22,200萬美元(二零零八年：19,700萬美元)。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為132天，與二零零八年的117天相比增加了15天。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為11,800萬美元(二零零八年：9,500萬美元)。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為79天，與二零零八年的88天相比減少了9天。

根據以上時間計算，營運現金周期為87天，與二零零八年的61天相比增加了26天。營運現金周期的增加是由於客戶群的擴大以及因提前了支付供應商貨款而獲得更多的採購折扣。

我們在考慮了較多因素之後決定負債水平，這些因素包括預期現金流，經營現金需求，投資計劃和集團整體的資金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為24,200萬美元(二零零八年：29,200萬美元)，所有借款需於五年內償付，而其中10,300萬美元是一年內到期。本年度，集團償還銀行借款淨值5,000萬美元。與二零零八年的4.14%相比，本年實際年利率為1.55%。

投資

本年度，集團購買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星科技」)約7.5%的已發行股份作為長期投資，精星科技集中於印刷電路板的裝配業務。這是首次為擴大集團產業鏈而作的投資。

利率波動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單位包括瀚宇江陰和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瀚宇精密」)位於中國大陸。這兩家附屬公司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而大部分經營以美元結算。銀行借款也主要以美元為單位。最近兩年，因美元兌換產生的淨外幣匯兌收益分別為80萬美元和540萬美元。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匯兌政策並採用遠期合約等其他工具，以避免匯兌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及海外共僱有超過9,000名全職僱員。在此年度之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50萬美元(二零零八年：3,490萬美元)。每一位僱員之薪酬均按彼等之資歷，表現及經驗釐定。為了保持穩定的勞動力，本集團還提供其他福利措施如醫療保險和培訓等。

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業務回顧和未來展望

作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商的領導者，本年度集團加強了生產技術和客戶服務。作為筆記本印刷電路板的先導者，我們將保持較競爭對手較高的市場份額。為保持此領先地位，我們將繼續保持競爭的優勢以及合理的回報。

截至二零零九年底，包括高密度連接板(HDI)製程在內的月產能達535萬平方英尺。當我們不斷增加投資以支持客戶和促進增長時，位於江陰的新廠的建設已經開始，預計定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度開始批量生產，月最大產能將達150萬平方英尺。從管理層的角度看，這對於鞏固我們在印刷電路板行業的主導地位很有必要。

伴隨Windows 7的推出，電腦行業預測筆記本電腦將有升級潮。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該趨勢以便對新商機作出迅速反應。

為了使產品應用多樣化，在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將在除筆記本電腦印刷電路板外的其他產品應用上投入更多市場推廣和工程能力的資源。我們希望通過努力能夠出現第二大重點產品。

雖然自二零一零年初開始全球經濟有所好轉，本集團營運仍然面臨挑戰。未來我們將努力提高營運效率並為股東提升公司價值。

執行董事

葉新錦先生，54歲，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葉先生亦出任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瀚宇江陰董事及總經理以及瀚宇精密之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葉先生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並負責履行由董事會批准之目標、政策及策略。葉先生於印刷電路板行業擁有超過32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擔任華通電腦（惠州）有限公司（為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之執行副主席。彼於一九九零年於台灣中原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在職項目）學位。

非執行董事

焦佑衡先生，48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焦先生亦為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之主席或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瀚宇江陰任董事。焦先生現亦為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席及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均為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焦先生亦為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為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公司）主席及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HannStar BVI」）（本公司之主要及控股股東）董事。彼持有美國金門大學金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曹建華女士，57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加入瀚宇江陰任董事。曹女士現任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華新麗華集團之附屬公司）主席。曹女士曾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一月擔任江陰市人民政府副市長。彼亦於一九八七年十月至一九九三年一月出任江陰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主任及於一九八五年五月至一九八七年九月出任江陰市經濟委員會副主任。曹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獲中國現代歷史專業在職人員碩士研究生學位。彼為高級經濟師並於經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元山先生，59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亦出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趙先生擁有超過十年電子組件業務經驗。趙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擔任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生產不同行業熱組件供應商）及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生產太陽能行業鑄錠和硅片的公司）主席。趙先生曾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出任世大積體電路股份公司財務總監及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趙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畢業於美國城市大學，獲理學士學位，現為美國執業會計師。

陳淳如女士，46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亦出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女士現為昇振有限公司董事。彼曾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出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負責營運之助理副總裁及於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出任太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及太平洋聯合股份有限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陳女士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美國南加州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葉育恩先生，48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亦出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葉先生曾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擔任大葉大學董事會主席。葉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得美國Loyola Marymount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成為加拿大註冊管理會計師及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辭任大葉高島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張碧蘭女士，52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亦出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加入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主要從事主板、顯示卡及資訊家電之製造及銷售），現為該公司之董事。在張女士任職於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期間，彼累積約20年電腦印刷電路板產品之採購經驗。張女士畢業於台灣私立輔仁大學，獲工商管理學位。

嚴金章先生，48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先生亦出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嚴先生於印刷電路板行業擁有近12年經驗。彼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出任協峰銘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從事印刷電路板銷售及製造之私人公司）銷售經理，及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出任佳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現時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從事印刷電路板銷售及製造之公司）市場經理。嚴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服務於連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從事印刷電路板銷售及製造之私人公司），及自一九九零年六月至一九九五年九月出任九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現時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從事印刷電路板銷售及製造之公司）銷售經理。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嚴先生為台灣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提供後勤服務之私人公司）項目經理。

高級管理層

陳會蘭女士，62歲，現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亦出任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華科博德」) 監事，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自一九七七年起在台灣飛利浦建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職達23年之久。陳女士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任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任瀚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陳女士於一九七一年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財務顧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賴偉珍先生，45歲，現任本集團品質保證中心副總經理，亦任本公司附屬公司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HannStar Samoa」) 和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賴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六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服務於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品質保證部門及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任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品質保證部門之助理副總裁。賴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台灣國立交通大學，獲管理學學士學位。賴先生於品質控制方面擁有20年經驗。

陳坤煌先生，48歲，現任本集團資材長。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自一九八八年起於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七年並從研發工程師晉升為廠長。自一九九五年起陳先生加入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在生產、品質管控及資財管理等多個部門擔任不同職位，其中包括蘇州華新電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並獲得石油工程碩士學位。陳先生在生產管理及資財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趙冠胤先生，48歲，現任本集團業務中心處長，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曾於一九八八至二零零六年任台灣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多個職位，包括課長、經理和協理。趙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台灣新埔工專機械專業。

周俊賢先生，50歲，現任本集團制造處處長，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任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廠長，並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任欣興電子公司廠長。周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台灣逢甲大學(Feng Chia University)，獲化工專業學士學位。

汪志偉先生，37歲，現任本集團制造處處長，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任副理，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躍升為現時職銜。於加入本集團前，汪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任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課長及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任耀文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汪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台灣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獲化學工程學士學位。

董事們謹此提呈年度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業績及股息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詳情載於第25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總額約72,394,000港元（相當於約9,337,000美元），該年其餘溢利則予以保留。

擬派股息須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將於二零一零六月十八日派付。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零九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二零零九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供分派於股東之儲備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股份溢價	58,119	58,119
繳入盈餘	82,140	82,140
重估儲備	1,270	-
保留溢利（累積虧損）	8,850	(1,648)
	150,379	138,611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繳入盈餘及重估儲備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需在緊接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公司仍有能力支付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之債務。

董事

於年內直至本公司報告日期在任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葉新錦先生

陳正傑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焦佑衡先生 (主席)

曹建華女士

何藹棠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獲選任)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元山先生

陳淳如女士

葉育恩先生

張碧蘭女士

嚴金章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趙元山先生、張碧蘭女士及嚴金章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於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無補償（不包括法定賠償）而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自採納後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回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年內各期間，除以上披露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容許本公司董事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列出以下股東已通知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以下相關權益：

好倉

本公司之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VI")	實益擁有人	987,050,000	74.99%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台灣」）	透過受控法團 持有（註）	987,050,000	74.99%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	透過受控法團 持有（註）	987,050,000	74.99%

註： HannStar BVI由瀚宇台灣全資擁有，而華新科技與其聯繫人士則實益擁有瀚宇台灣已發行股本約20%，並有權委任或解除董事會大多數成員。因此，瀚宇台灣及華新科技被視為擁有HannStar BVI所持有本公司987,050,000股股份之權益。焦佑衡先生也是華新科技及HannStar BVI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收到任何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之申報。

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所擁有的權益並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好倉

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普通股：

董事名稱	身份	相聯 法團名稱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焦佑衡先生	實益擁有人	瀚宇台灣	3,130,265	0.78%
葉新錦先生	實益擁有人	瀚宇台灣	189,102	0.0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之年度確認。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關連交易

本公司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下列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乃：

- (i) 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務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1)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8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瀚宇台灣與本公司的新主分包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瀚宇台灣訂立一份新主分包協議(「新主分包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同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在本集團產能不足時委任瀚宇台灣為分包商，以生產及加工印刷電路板。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佈的公告，預期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公司應付瀚宇台灣之分包費年度建議上限為6,340萬美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主分包協議支付的分包費約4,388萬美元。

(2) 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5(4)條，以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從本公司控股股東貸款

根據本集團與本公司控股股東Hannstar BVI之間的各项貸款協議，集團於以前年度獲得總額大約為9,215萬美元的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餘款已全部償還。年內，本集團共支付大約233,945美元利息。

關連交易 (續)

(3) 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以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與瀚宇台灣的设备採購協議和機器採購協議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瀚宇江陰及瀚宇精密，分別與瀚宇台灣簽訂了設備採購協議（「設備採購協議」）和機器採購協議（「機器採購協議」）。根據採購協議，瀚宇江陰與瀚宇精密同意向瀚宇台灣採購相關機器設備用於生產印刷電路板。設備採購協議和機器採購協議無任何其他相互關連條件。根據採購協議，瀚宇江陰和瀚宇精密將會分別支付給瀚宇台灣874,110美元和1,588,579美元作為代價。於本年度，瀚宇精密購買的機器設備金額為677,770美元。

以上關連交易，亦構成了關連方交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24條「關連方交易」的規定相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年內任何期間，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享有重要權益之重大合約。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及五大供應商與客戶所佔本年度採購額及銷售額之百分比分別如下：

— 最大供應商	21.90%
— 五大供應商	33.75%
— 最大客戶	20.32%
— 五大客戶	56.07%

概無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或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5%以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彼等之績效、資歷及能力確定。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及董事之個人表現與可比較之市場信息決定。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限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認股權規定。

公眾持股量之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取得之公開資料，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公眾持股量充足性一直符合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66頁。

核數師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焦佑衡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

Deloitte. 德勤

致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行已審核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25頁至第6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之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執行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並應用適當會計政策；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算。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為根據本行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向閣下作出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定及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審核工作包括執行若干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證據。所選取之程序須依據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公司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董事所作之會計估算之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作出評估。

本行相信，本行所取得之審核證據就作為審核意見之基礎而言屬充份恰當。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之年度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營業額	6	569,125	622,528
銷售成本		(486,181)	(537,840)
毛利		82,944	84,688
其他收入		16,972	30,418
衍生性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失		(234)	(305)
銷售開支		(12,966)	(15,715)
行政開支		(18,524)	(24,294)
融資成本	7	(4,644)	(12,282)
除稅前溢利		63,548	62,510
所得稅支出	8	(2,198)	(11,841)
年度溢利	9	61,350	50,669
其它全面收益			
轉換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差異		92	14,130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調整		1,270	-
本年其它全面收益		1,362	14,130
本年全面收益		62,712	64,799
每股盈利(美元) – 基本	12	0.047	0.03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29,183	364,266
預付租賃款項	14	5,516	5,638
可供出售投資	15	3,436	-
		338,135	369,904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6,736	34,2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38,574	204,942
預付租賃款項	14	126	12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8	1,422	-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8	-	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1,147	1,8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95,664	102,130
		393,669	343,33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43,509	121,19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8	-	5,238
衍生金融工具	19	549	1,357
稅務負債		3,217	5,779
銀行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22	102,751	165,603
		250,026	299,176
流動資產淨值		143,643	44,16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81,778	414,06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22	139,040	126,397
		342,738	287,6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16,925	16,925
儲備		325,813	270,743
		342,738	287,668

於第25頁至第6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焦佑衡先生

董事
葉新錦先生

綜合權益變動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美元	股份 溢價賬 千美元	特別儲備 千美元 (附註24)	重估儲備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累積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6,925	58,119	51,987	-	16,388	87,894	231,313
年度溢利	-	-	-	-	-	50,669	50,669
其它全面收入	-	-	-	-	14,130	-	14,130
年度全面收入	-	-	-	-	14,130	50,669	64,799
已付股息(附註11)	-	-	-	-	-	(8,444)	(8,44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25	58,119	51,987	-	30,518	130,119	287,668
年度溢利	-	-	-	-	-	61,350	61,350
其它全面收入	-	-	-	1,270	92	-	1,362
年度全面收入	-	-	-	1,270	92	61,350	62,712
已付股息(附註11)	-	-	-	-	-	(7,642)	(7,64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25	58,119	51,987	1,270	30,610	183,827	342,7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63,548	62,510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4,062	51,731
融資成本	4,644	12,282
存貨減值	288	2,26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84	874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	126	1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72)	19
利息收入	(2,850)	(3,642)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19,930	126,164
存貨減少(增加)	(22,775)	23,4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4,416)	12,662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308)	8,41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422)	3,0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7,124	(80,00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238)	5,238
經營所得現金	82,895	99,011
已付企業所得稅	(4,764)	(7,304)
已收利息	2,850	3,642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80,981	95,349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99)	(86,962)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16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682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733	9,268
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24,150)	(77,694)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401,821)	(247,917)
已付股息	(7,642)	(12,282)
已付利息	(4,644)	(8,444)
新增銀行借款	351,612	327,651
已償還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10	(27,066)
融資活動所得(使用)現金淨額	(62,485)	31,94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654)	49,597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2,130	49,3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812)	3,175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95,664	102,1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綜述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VI」)，而最終控股公司則為於中華民國註冊成立之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台灣」)。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有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報，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董事選擇以美元為呈報貨幣之原因為本公司之股東大部份為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以外之人士，因此相信以美元呈報對股東更為有效。

本公司之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則載於附註31。

2. 應用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若干新修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2007年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2007年修訂)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第1號 (經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經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經修訂)	改善金融工具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經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投資業務淨額對沖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經修訂)	二零零八年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經修訂)	二零零九年發佈的與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相關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2. 應用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除以下描述，應用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沒有對現時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實質影響。

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只影響呈報和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2007年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2007年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引入了一些術語變化 (包括修改財務報表的標題) 以及財務報表格式和內容上的變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是一項披露標準，導致集團應報告分部的重新設計 (見附註6)。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擴大了與公允價值相關的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披露要求。該修訂還擴大和修改了流動性風險的披露要求。集團還沒有根據修訂中的過渡期條款提供綜合信息以擴大披露。

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業績報告和 / 或者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2007年修訂) 借款成本

在以前年度，本集團支付的借款成本在發生時直接分配到購置、建造、生產該項合格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2007年修訂) 刪除以前的選擇性條款，發生時支付所有的借款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2007年修訂) 的應用導致集團改變會計政策，將這類借款成本全部資本化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2007年修訂) 中的過渡期條款，集團對二零零九年一月一號開始的合格資產的借款成本採用修訂的會計政策將。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號已經預期要使用修訂的會計政策，這項會計政策的改變沒有導致以前會計期間金額的重述。

本年內，沒有借款成本被資本化。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經發布但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2. 應用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經修訂)	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一部份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5號之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修訂)	關連方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經修訂)	權利股發行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經修訂)	合資格之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首次採用者的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者的 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經修訂)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	企業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經修訂)	預付資金的最低要求 ⁵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用權益工具取消金融負債 ⁶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和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如適用)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 可能會影響購置日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第一個年度報告期間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 將影響母公司對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對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號生效，亦允許早於該日期應用。該標準要求所有確認的金融資產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按攤銷成本或者按公允價值確認和計量。尤其是債務投資(i)按商業模式運作以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和(ii)有單獨為支付按攤餘成本計量之未付本金之本金和利息的合同現金流。其他所有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應用可能會對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產生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之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值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當披露。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並入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力控制其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藉其活動之中獲益，將視為擁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按其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情況而定）之業績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如有需要，將會就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時對銷。

企業合併

收購企業採用併購法。收購成本按交易、資產轉讓、負債產生或承擔，集團發行權益工具以交換被併購方，加上任何可直接歸因於合併之支出，按業務發生日之公允價值總值計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三號企業合併被併購方之有形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確認條件，按併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

併購發生之商譽視為一項資產並初始以成本計量，成為本集團在已確認之有形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價值利益上之額外企業合併成本。如果經過重估價，集團在被併購方之有形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利益淨值以公平價值計算超過合併成本，超額部份立即確認為利潤或損失。

在被併購方中之小股東利益將首先以小股東在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已確認淨公允價值上之比例來作初始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貨品應收金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物銷售收入於貨物付運及所有權移交時確認。

除按公允價值損益計算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之實際利率以時間比例計算。有關利率按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入預計可使用期內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計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生產中使用為生產貨物及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之建築，按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於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為獲得租賃土地之利益而預先支付之款項，是屬於成本並在有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資產而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均會檢討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而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估計某項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該資產之賬面值削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予以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惟所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期間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所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予以確認為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外幣

在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本位幣（即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所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通行匯率記錄。於每一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通行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釐定之非貨幣項目則不會重新換算。

因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換算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撥入所產生期間之損益。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之功能性貨幣而不是呈報貨幣均按結算日之通行匯率以呈報貨幣（即美元）列值，收入及支出項目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於該期間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匯率差額（如有）將確認為一個獨立股本項目（匯兌儲備）。上述換算差額於本期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直接分配到購買、建造、生產該項合格資產，該項資產必須經過一段較長時間的準備才能按目的使用或者出售，只有到資產已經準備按目的使用或者出售的時候才會計入資產的成本。將來自當期未定之合格資產之特定借款投資之投資收益從借款成本中扣除後資本化。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乃於其產生之期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融資成本項下確認及列值。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在其他年份應課稅或應扣減（或無需課稅或不得扣減）之收入及開支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純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已於結算日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間之差異確認，並以綜合財務狀況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可能為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倘若暫時差額由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在投資附屬公司產生之應稅暫時性差異時被確認，除非集團能控制應稅暫時性差異之撥回且應稅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與此等投資及利益相關的可抵扣臨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相對於使用臨時性差異產生的利益而言，可能有足夠的可徵稅利潤，而預期這些臨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可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根據於結算日頒佈之稅率（和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的計算方法反映了集團預期將產生的稅收後果。遞延稅項從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損益，除非遞延稅項關乎確認為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計入股本之項目，則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計入股本中處理。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之退休福利計劃與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使其符合領取供款資格時列作開支。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初次入賬時按公允價值計算。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按公允價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初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內或自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內扣除（如適用）。於損益中按公允價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收益表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在公允價值確認下之金融資產，貸款，應收賬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之所有正常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解除確認。正常買賣指須於市場所在地規例或慣例指定限期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攤銷金融負債成本與分派利息支出到相關期間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以精確估計金融負債期間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在時點支付之費用，或者實際利率整體之收入、交易成本或者其他溢價，折價）之現值比率，或適用於一更短期間。

貸款與應收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應收賬款（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款與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損失之會計政策）。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是一種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它即不指定也不劃分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借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

在每個報表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全面收益，累積計入估價儲備，直到金融資產處置或者減值將計入估價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者損失重分類為利益或損失（參見下面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減值尺度。以一個或多個發生於初始計量金融資產後之結果來證明金融資產減值，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估價受到影響。

對於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重大的或長期的公允價值下降以至低於投資成本，被視為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對於集團其他金融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者或者對方之重要財務困難，或
- 利息或本金支付之違約或拖欠，或
- 借款人將宣告破產或財務重組。

對於貿易應收賬款，資產不會被單個評估減值而是作為一個整體評估。應收賬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集團收回貨款之歷史經驗，超過120天平均信用期之滯延付款數量增加，可察知之與欠款有關之國內或本地經濟環境變化。

對於攤銷成本計價之金融資產，當有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時，其減值計入損益，減值以金融資產賬面價值與未來現金流在當前實際利率下可收回之估計現值間之差異來測量。

除貿易應收賬款賬面價值減少是通過計提壞賬準備外，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減少是直接經由減值損失導致。壞賬準備賬面價值之變化被計入損益。當一項應收財賬款被認為不可收回，就從壞賬準備上註銷。隨後追回以前註銷之款項，計入損益。

如果金融資產以已攤銷成本測算，假如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總數減少且此減少可客觀聯繫到一個發生在減值損失確認後之事件上，之前確認之減值損失通過損益撥回直到減值撥回日之資產賬面價值不超過已攤銷成本，相當於減值不曾被確認。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不計入以後期間的收益或損失。繼減值損失之後的所有公允價值的增加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入並累計計入故價儲備。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和股權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本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扣減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攤銷金融負債成本與分派利息支出至相關期間之方法。實際利率是指精確貼現之預期期間或者一更短期間內預期金融負債款未來現金流出之實際貼現率。

包括在淨損益中的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與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不同。

在公允價值計量損益下之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為衍生金融工具被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負債。

該金融負債被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負債，若：

- 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回購；或
- 屬於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企業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屬於衍生工具，不指定並且是有效的對沖工具。

公允價值計量損益下之金融負債，及直接匯入當期損益之公允價值改變，按公允價值計算。損益中確認之淨損益包括任何金融負債之已付利息。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與銀行借款乃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權益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日期初次確認，其後按各結算日之公允價值計量，而由此得出之盈虧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關衍生工具被界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在此情況下於損益中之確認時間將視乎對沖關係之性質。

解除確認

金融資產於自有關資產獲取現金收入之權利屆滿時，或有關金融資產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出有關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及於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之累計盈虧於損益中內確認。

金融負債則於有關合約規定之承擔被解除，撤銷或到期時解除確認。解除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4. 資本風險管理

集團管理其資本來確保集團實體在通過優化債務與股本之平衡來最大化股東回報，使集團能夠保持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前一年比未有變化。

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附註22中披露之借款之債務，附註20中披露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派於公司股權所有者之股份組成，包括已發行股本及累計利潤。

公司董事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作為審核一部份，董事會將共同考慮資本成本與資本風險，基於董事建議基礎上，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債或者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5. 金融工具

5a. 金融工具列表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436	—
貸款與應收款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1,154	301,996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549	1,357
已攤銷成本	365,409	402,881

5. 金融工具 (續)

5b. 金融風險控制目標與政策

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貿易與其他應收款、最終／直接控股公司應收／應付總額、衍生金融工具、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銀行借款。該等財務工具之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與這些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與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有關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能按時及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集團對市場風險之管理與評測與市場風險事務之披露沒有任何改變。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位於中國，以外幣結算，使本集團須承擔外匯風險（尤其是美元）。集團大部份銷售均以美元計價，而有43%（二零零八年：32.5%）之成本以美元計算。

集團在結算日之賬面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按美元計量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172,953	218,484	279,379	329,763

本集團涉及的貨幣風險主要與美元應收賬款，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和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目前未制定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貨幣對沖政策。但是，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且考慮在必要時使用對沖工具。就美元應收賬款，管理層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部份匯率風險。

年底遠期外匯合約的賬面價值約8,000美元，被割分為流動負債（二零零八年：177,000被割分為流動資產），其中本集團於銷售美元的立場，累計名義金額為91,5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0,000,000美元）。

5. 金融工具 (續)

5b. 金融風險控制目標與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敏感性分析

非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主要受美元對人民幣之匯兌波動。

下表詳列了集團人民幣兌美元5%漲跌之敏感性(二零零八年：5%)，5%(二零零八年：5%)是一個當向內部關鍵管理人員陳述外幣匯率風險管理評估報告時所使用之敏感比率。敏感性分析僅以外幣計量之貨幣性項目於年末以5%(二零零八年：5%)外幣匯率調整來分析。敏感性分析主要包括應收賬款，銀行抵押存款，銀行結餘，應付賬款和銀行借款不以相關實體之功能幣計算。下表資產之負數及負債之正數顯示當人民幣對美元升值5%(二零零八年：5%)之盈利減少與增加，對於人民幣對美元貶值5%，將對盈利有一個對等之相反影響。

	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資產	(6,918)	(8,193)
負債	11,175	12,366
盈利或虧損(註)	4,257	4,173

註： 這主要由集團年末未結清之美元應收賬款，應付賬款，銀行結餘和現金和銀行借款。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使本集團受遠期外匯利率市場報價影響。

在遠期外匯市場本集團人民幣對美元的敏感性為漲跌5%(二零零八年：5%)。此敏感性分析只包括年末未結遠期外匯合約，於遠期外匯利率市場報價5%之變動(二零零八年：5%)。

如果人民幣對美元強勢／弱勢，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將會增加／減少約320美元(二零零八年：增加／減少7,000美元)。

從管理層的角度，敏感性分析是隨著時間的推移固有外匯風險的代表並且不反映在本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5b. 金融風險控制目標與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集團因銀行浮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而存在現金流動利率風險(這些存款及借款詳細內容在附註20和附註22中分別列示)，管理層將會密切監控利率風險。通過管理層考量，本集團使用浮動息率借款和採用利率掉期來平衡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和現金流動利率風險。

集團金融債務之利率風險詳列在此報告流動性風險控制部份。集團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在於集團美元借款之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波動。

敏感性分析

下面敏感性分析決定基礎是非衍生工具利率。對於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此分析假設結算日列示結餘為全年結餘總額。50基點(二零零八年：50基點)之增減是向內部關鍵管理人員報告與陳述有關利率變動可能性之合理估計時使用。

如果利率變動有50基點(二零零八年：50基點)增減且其他變量不變，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收益將減／增大約54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減／增大約705,000美元)。這主要依據集團對其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之披露。

其它價格風險

集團因投資被列為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公司股票而面臨股票價格風險。管理層通過密切關注價格風險並且於需要時將會考慮對沖來管理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各類別已確認金融資產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面對財務損失之最高信貸風險，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之賬面值為限。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責隊伍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每年財務狀況表檢討各項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此舉可大大減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5b. 金融風險控制目標與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得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具有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集團信貸風險主要地理區域集中於中國大陸，此部份佔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總貿易營收款之79% (二零零八年：73%)。集團之五大及最大客戶應收賬款集中風險分別為56% (二零零八年：63%) 及20% (二零零八年：21%)。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經常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管理層視為充足之水平，以支付本集團營運所需，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並經常監察銀行借款之運用，以確保符合貸款之條款。

集團主要以銀行借款作為流動資金重要來源。詳細內容在附註22中列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貸款額約451,134,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383,477,000美元)。

下表詳列集團留存之金融負債基於還款條款之合約到期日。對於非衍生金融負債，下表為基於集團需要支付之金融負債之最早結算日期非貼現現金流而制訂出。表格同時包括了所有本息之現金流。在某種程度上，利息流是浮動利率，未折現金額來自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對於衍生具結清額，非貼現現金流如下所示：

流動資金與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短於 3個月 千美元	3-6個月 千美元	6月到1年 千美元	1-5年 千美元	無貼現 總現金流 千美元	賬面價值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88,124	35,494	-	-	123,618	123,618
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	1.55	85,630	-	17,497	141,195	244,322	241,791
		173,754	35,494	17,497	141,195	367,940	365,409
衍生性結清額							
利率掉期	-	-	-	-	541	541	541
遠期外匯合約	-	3	3	2	-	8	8
	-	3	3	2	541	549	549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5b. 金融風險控制目標與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流動資金與利率風險表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短於 3個月 千美元	3-6個月 千美元	6月到1年 千美元	1-5年 千美元	無貼現 總現金流 千美元	賬面價值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105,643	-	-	-	105,643	105,64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	-	5,238	-	-	-	5,238	5,238
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	4.14	59,011	10,204	99,128	135,690	304,033	292,000
		169,892	10,204	99,128	135,690	414,914	402,881
衍生性結清額							
利率掉期	-	379	-	-	801	1,180	1,180
遠期外匯合約	-	177	-	-	-	177	177
		556	-	-	801	1,357	1,357

以上金額包括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易改變的可變利率工具，如果改變利率不同於那些利率估計，

5c.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釐定 (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和衍生工具) 按公允定價模型以可知當前市場交易價格進行折算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利率交換的公允價值按照未來現金流的現值和基於衍生於引用利率的適用收益曲綫折現計量。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的確定是基於剩下長期未平倉之合約在每個報告期間末市場利率和約定的遠匯利率之間的差額，並且考慮資金的時間價值使用合適的折現利率折現。

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中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賬面價值約等同公允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5c. 公允價值 (續)

於財務狀況報表中的公允價值計量確認

下表提供了初始確認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基於公允價值的可見程度分為一級至二級。

- 一級公允價值計量源自於活躍市場相同資產和負債的價格（未調整）。
- 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是除一級的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報價以外的那些投入報價，既不是直接的（如：市場價格）也不是間接的（派生價格）。

	二零零九年		總額 千美元
	一級 千美元	二級 千美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已發行股票	3,436	—	3,436
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549	549

年內一級和二級並無相互轉換。

6. 營業額及地區分部資料

營業額是指在正常商業條款下本年銷售貨物所發生的扣除折扣以及相關銷售稅後的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經營分部按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為確認基礎。該報告定期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核，以配置及作出分部資源業績評估。本集團董事會是主要經營決策者，他們共同為集團經營制定戰略決策。然而，前一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一個實體利用風險及回報的方法確認兩類報告分部（業務和區域），「對主要管理人員的內部財務報告系統」僅是集團確認該經營分部的起點。

以往，本集團最主要報告方式是按照客戶地區別劃分的區域分部，不論產品的產地。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地區分部資料 (續)

為了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本集團董事會以每一個廠為基礎審閱經營業績和財務信息，重點審閱集團子公司瀚宇江陰的每一個廠（一廠、二廠、三廠和四廠）以及瀚宇精密的經營業績。因此，每一個廠都是集團的一個經營分部。因為每一個廠的經濟特徵相似，運用相似的生產程序並生產相似的產品，所有的產品都通過中央銷售系統分發和銷售給同類客戶，集團的各經營分部合併為一個應報告分部，所以是以實體層面披露，沒有列示分部資料。

分部收入和業績

除與其他全面收益相關的信息外，以每個廠為基礎呈報給董事會的收入、經營成果和財務信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

董事會考慮年利潤以計算分部業績。

實體層面披露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所有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相關實體的居地，即中國，並且集團的主要銷售收入來自生產和銷售印刷電路板（"PCB"）。

以下按居地和其他地點分析本年集團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有關集團的居地		
— 中國	422,323	456,148
其它地點		
— 美國	27,974	40,802
— 其他	118,828	125,578
	569,125	622,528

本年度集團的前三大客戶（二零零八年：三個）佔集團總收入的比例均超過10%。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三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約為115,640,000美元、62,494,000美元和57,40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分別約為149,191,000美元、76,980,000美元和83,506,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利息		
— 銀行貸款	4,445	11,792
— 其他貸款	199	490
	4,644	12,282

8.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稅項支出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6,811	11,750
以往年度撥備(超額)不足：		
企業所得稅	(4,613)	38
海外稅項	—	53
	2,198	11,841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或獲得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稅收以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通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瀚宇江陰及瀚宇精密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減免50%企業所得稅(「稅收豁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規定，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為25%。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為0%至20%(二零零八年：0%至18%)。

根據經國務院批准之投資目錄，外國投資企業每項新投之投資項目可予獨立評估，且有權豁免繳稅。因此，於獲得有關稅務局批准後，瀚宇江陰的每一個廠(「一廠」、「二廠」、「三廠」及「四廠」)和瀚宇精密均可進行獨立評估。一廠、二廠、三廠及四廠和瀚宇精密已在稅務方面獲有關稅務局批准作為獨立投資項目處理。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所得稅支出 (續)

一廠之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一廠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獲減繳50%企業所得稅。稅收豁免到期後，一廠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之企業所得稅率為18%，20%，22%，24%和25%。

二廠之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二廠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獲減繳50%企業所得稅。稅收豁免到期後，二廠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0%，22%，24%和25%。

三廠之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三廠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應用50%豁免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三廠之企業所得稅率為9%，10%和11%。稅收豁免到期後，三廠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4%和25%。

本年度四廠獲批准稅收豁免，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因此，四廠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且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獲減繳50%企業所得稅。應用50%豁免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四廠之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11%，12%和12.5%。稅收豁免到期後，四廠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由於瀚宇精密仍享有稅收豁免，並且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以並無就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應用50%企業所得稅豁免，瀚宇精密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年內之適用稅率為12.5%，其後為25%。

本年之稅項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除稅前溢利	63,548	62,510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0% (二零零八年：18%)計算	12,709	11,252
計算稅項時不可扣除支出之稅務影響	1,180	5,774
計算稅項時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8)	(236)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	(4,613)	91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	488
中國附屬公司享有之稅收豁免之影響	(7,001)	(5,528)
年度稅項支出	2,198	11,841

本年度四廠獲批准稅收豁免。在本年度撥回了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所得稅的超額撥備4,613,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所得稅支出 (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未使用之稅項虧損約2,828,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824,000美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由於未來利潤流不可預測，遞延稅項資產並沒有於未使用之稅項虧損中確認。

根據中國新稅法，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中國附屬公司利潤所宣派之股息需課以預扣所得稅，該股息約為120,716,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8,843,000美元)。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因扭轉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及暫時性差異很可能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撥回，所以未有對中國附屬公司的留存收益有關之暫時性差異之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9. 年度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0)	168	218
其他僱員成本	36,407	30,4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3,892	4,251
僱員成本總額	40,467	34,914
核數師酬金	137	132
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約288,000美元的存貨減值(二零零八年：2,265,000美元))	486,181	537,8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062	51,73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784	8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9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26	125
並已計入下列各項：		
銀行利息收入	2,850	3,64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處置收益	672	-
匯兌收益淨額	751	5,387
廢料銷售(包括於其他收入中)	11,600	20,656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										
	葉新錦 千美元	陳正傑 千美元 (註)	曹建華 千美元 (註)	焦佑衡 千美元	何譔棠 千美元 (註)	趙元山 千美元	陳淳如 千美元	葉育恩 千美元	張碧蘭 千美元	嚴金章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袍金	51	20	6	-	-	11	11	11	11	11	132
其他酬金											
— 薪金及其他津貼	31	5	-	-	-	-	-	-	-	-	36
酬金總額	82	25	6	-	-	11	11	11	11	11	168

	二零零八										
	葉新錦 千美元	陳正傑 千美元 (註)	勞立華 千美元 (註)	焦佑衡 千美元	何譔棠 千美元 (註)	趙元山 千美元	陳淳如 千美元	葉育恩 千美元	張碧蘭 千美元	嚴金章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袍金	-	-	-	-	-	15	15	15	15	15	75
其他酬金											
— 薪金及其他津貼	35	17	-	91	-	-	-	-	-	-	143
酬金總額	35	17	-	91	-	15	15	15	15	15	218

註： 曹建華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被選任為公司董事。勞立華先生、何譔棠先生和陳正傑先生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退任和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辭任公司董事。

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二零零八年：兩名)董事，彼酬金之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零八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僱員		
— 薪金及其他津貼	91	70

各人於兩年度內之酬金均處於1,000,000港元以下之酬金水平(相等於129,000美元)。

兩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賠償。各董事概無於有關期間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已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4.5港仙 (二零零八年：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5.0港仙)	7,642	8,444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二零零八年：4.5港仙)此建議需由股東在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核准。

12. 每股盈利

本年度之公司普通股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盈利	61,350	50,669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1,316,250,000	1,316,250,000

由於本公司於兩年度均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屋建築 千美元	機器設備 千美元	辦公用品 千美元	污水設備 千美元	運輸設備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1,265	280,907	27,407	7,208	1,445	3,072	411,304
匯兌調整	6,405	19,081	1,964	530	99	399	28,478
添置	1,269	30,742	1,845	427	30	43,384	77,697
轉讓	6,618	20,542	3,110	1,801	47	(32,118)	-
出售	-	-	(42)	-	-	-	(42)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557	351,272	34,284	9,966	1,621	14,737	517,437
匯兌調整	100	817	33	10	2	13	975
添置	824	143	131	200	3	20,284	21,585
轉讓	1,528	15,975	2,049	465	-	(20,017)	-
出售	-	(7,503)	(303)	-	-	-	(7,806)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009	360,704	36,194	10,641	1,626	15,017	532,191
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769	76,475	6,322	3,361	383	-	94,310
匯兌調整	610	5,751	506	257	29	-	7,153
年內撥備	4,608	40,824	4,418	1,627	254	-	51,731
出售時撇銷	-	-	(23)	-	-	-	(23)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87	123,050	11,223	5,245	666	-	153,171
匯兌調整	15	536	13	6	1	-	571
年內撥備	5,424	41,670	5,153	1,557	258	-	54,062
出售時撇銷	-	(4,538)	(229)	-	(29)	-	(4,796)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26	160,718	16,160	6,808	896	-	203,008
賬面價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83	199,986	20,034	3,833	730	15,017	329,183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2,570	228,222	23,061	4,721	955	14,737	364,266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房屋建築	二十年或有關土地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設備	五至八年
辦公設備	五年
污水設備	五年
運輸設備	五年

本集團物業之賬面價值包括位於中國之中期租用土地上所蓋樓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年初結餘	5,764	5,512
匯兌調整	4	377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126)	(125)
年末結餘	5,642	5,764
非流動資產之即期部份	(126)	(126)
非即期部份	5,516	5,638

該賬面值為位於中國之中期土地使用權預先繳付款項。

本集團已支付於中國持有之土地使用權之實質上所有代價。然而，有關政府當局尚未向本集團批出若干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之正式業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取得正式業權之土地使用權賬面值為1,20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226,000美元）。董事認為，雖然該等土地使用權欠缺正式業權，但無損本集團相關物業之價值。董事亦相信本集團將會於適當時間內取得該等土地使用權之正式業權。

15.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在中國（台灣）上市之股票	3,436	—
分析報告的目的：		
非流動資產	3,436	—
流動資產	—	—
	3,436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主要可供出售投資的詳細內容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之地點	佔已發行面值／ 集團間接 控制註冊資本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7.52%	—	提供印刷電路板 組裝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原材料	27,646	11,412
在製品	14,005	5,001
製成品	15,085	17,836
	56,736	34,249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	224,051	198,283
減：呆賬撥備	(2,324)	(1,540)
	221,727	196,743

本集團通常給予貿易客戶平均90日至150日之信貸期。

以下為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		
0至30日	51,563	35,574
31至60日	50,011	33,592
61至90日	42,799	54,481
91至120日	44,907	51,246
121至180日	32,408	21,350
181至365日	39	500
	221,727	196,743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水電費	4,568	3,862
預付保養費	917	714
已付按金	3,004	684
可退回之增值稅	6,629	1,706
其他	1,729	1,233
	16,847	8,199
	238,574	204,9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美元計值合計結餘金額約為135,648,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28,497,000美元),而非各自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

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集團必須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度並確定客戶之信貸額度,客戶之信用額與評分將定期複查。由於集團使用信用評分系統,多數貿易應收款既不過期也不減值,擁有公司最好之信用度。

在集團貿易應收款淨額內有總值3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00,000美元)在報告日屬逾期,對此集團未作減值並且於結算日後完全收回,集團在其中沒有持有任何抵押物。

過期但沒有減值之貿易應收款賬齡: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150-180天	631	864
181-365天	39	500
	670	1,364

集團對所有超過365天之應收款全額計提減值,因為過往經驗表明超過365天之應收款一般無法收回。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年初餘額	1,540	666
已確認應收賬款減值	784	874
年末餘額	2,324	1,540

在確定貿易應收款可收回性時,集團會考慮信貸批准日至報告日期間任何信用度之變動。據此,集團董事相信沒有超額之呆賬撥備需進一步作出信用撥備。

呆賬撥備包括貿易應收款個別減值,合計餘額2,32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540,000美元)。集團對此沒有持任何抵押物。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擔保，無利息及可在要求時收回。

19.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利率掉期	(541)	(1,180)
遠期外匯合約	(8)	(177)
	(549)	(1,357)

集團通過利率掉期將一部份浮動利率借款公平交換為固定利率借款。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利率掉期期間如下所列：

面額	到期日	公平交換利率
4,8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625% to 3.765%
3,2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1.59%
10,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3.765%
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3.5%
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1.59%

本集團通過若干不同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其匯率風險。

在到期日支付利率掉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擔而未平倉之遠期外匯合約詳情如下：

面額	到期日	匯率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	人民幣6.8247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	人民幣6.8289元兌1美元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6.8267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6.8290元兌1美元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人民幣6.8210元兌1美元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人民幣6.821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人民幣6.8233元兌1美元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8170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8182元兌1美元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	人民幣6.8211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	人民幣6.8215元兌1美元
沽出4,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8166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8170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人民幣6.8091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人民幣6.8211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人民幣6.8238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8055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8191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8205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6.8173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6.8200元兌1美元
沽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6.8130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6.8096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6.8152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6.8121元兌1美元
沽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人民幣6.8100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人民幣6.8081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人民幣6.813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人民幣6.8100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808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8080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人民幣6.804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人民幣6.808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人民幣6.8040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800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8055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8000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人民幣6.800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人民幣6.8035元兌1美元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6.8007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6.8017元兌1美元
沽出1,5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	人民幣6.800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6.7970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	人民幣6.7934元兌1美元
沽出1,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6.7894元兌1美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利率掉期期間如下所列：

面額	到期日	公平交換利率
40,00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LIBOR+0.625% to 4.98%
10,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3.765%
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3.5%
4,8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LIBOR+0.85% to 3.76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擔而未平倉之遠期外匯合約詳情如下：

在到期日支付利率掉期。

面額	到期日	匯率
沽出10,00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	人民幣6.7838元兌1美元
沽出5,00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日	人民幣6.7710元兌1美元
沽出5,00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	人民幣6.7425元兌1美元

本集團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以美元計值，而非以各自集團實體的功能性貨幣計值。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介乎0.36%至0.5% (二零零八年：0.35%至0.72%) 之市場利率計息。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1.95%至4.75% (二零零八年：1.71%至4.82%) 之市場利率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本集團就獲授貸款融資額度而抵押予銀行之存款。由於銀行存款金額約1,147,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1,880,000美元) 已被抵押以獲取短期銀行貸款因此被歸類為流動資產。銀行抵押存款將被在清算相關銀行借款償還時解付。

已抵押銀行存款和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之結余金額分別為約0美元 (二零零八年：1,000美元) 和37,305,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89,604,000美元)，而非以各自集團實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		
0至30日	58,259	21,534
31至60日	28,870	28,883
61至90日	13,842	19,684
91至180日	14,845	22,358
181至365日	515	1,540
365日以上	1,941	1,484
	118,272	95,483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	19,891	15,55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	5,346	10,160
	25,237	25,716
	143,509	121,199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150天(二零零八年：150天)，集團訂有金融風險控制政策來確保所有應付款都在信貸期限內。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美元計值之而非以集團各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結餘金額約61,58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4,764,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款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	241,791	292,000
有抵押 (附註27)	–	32,000
無抵押	241,791	260,000
	241,791	292,000
賬面償還金額		
一年內	102,751	165,60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39,040	54,4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71,997
	241,791	292,000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02,751)	(165,603)
	139,040	126,39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之浮動利率按介乎LIBOR+0.2%至LIBOR+3.3%年利率之當前市場利率。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之浮息借款按介乎LIBOR+0.65%至LIBOR+3.3%年利率之當前市場利率計息。

本集團之浮息借款之平均實際利率 (相等於合約利率) 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1.55%	4.14%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美元計值。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以美元計值結余金額約217,790,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275,000,000美元)，而非以各自集團實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款 (續)

於結算日，要集團已批准但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浮動利率		
— 於一年內到期	121,134	83,434
— 於一年後到期	330,000	300,040
	451,134	383,477

23. 股本

	股份數	面值 千美元
法定：		
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64,291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6,250,000	16,925

24. 特別儲備

合併儲備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HannStar Samoa」) 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股份面值兩者之間之差額。

25.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唯一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而本公司董事會亦通過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透過給予合資格參與者於本集團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推動合資格參與者基於本集團之利益及增長而發揮最佳表現及效率，以及吸納與保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法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之持續關係。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本集團任何僱員，董事及業務伙伴授出購股權，以按照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款認購新股。

自從實施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 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資本開支	5,265	3,100

27. 資產抵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以下資產，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1,937
預付租賃款項	–	1,000
銀行存款	1,147	1,880
	1,147	84,81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集團已歸還銀行借款，因此抵押的資產被解除。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聘請之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僱員工資之一定百分比向此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此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唯一與該退休福利計劃有關之義務為向該計劃支付規定之供款。

2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如下：

	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總資產		351,258	281,907
總負債		(184,438)	(126,119)
淨資產		166,820	155,788
資本及儲備			
資本		16,925	16,925
儲備	(i)	149,895	138,863
總權益		166,820	155,7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註：

(i) 本公司儲備

	股本 溢價賬 千美元	繳入盈餘 千美元 (註)	估價儲備 千美元	轉換儲備 千美元	累積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8,119	82,140	-	599	9,026	149,884
本年虧損	-	-	-	-	(2,230)	(2,230)
其它全面收入	-	-	-	(347)	-	(347)
本年確認全面收入	-	-	-	(347)	(2,230)	(2,577)
股利分派	-	-	-	-	(8,444)	(8,44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58,119	82,140	-	252	(1,648)	138,863
本年收益	-	-	-	-	18,140	18,140
其它全面收入	-	-	1,270	(736)	-	534
本年確認全面收支	-	-	1,270	(736)	18,140	18,674
股利分派	-	-	-	-	(7,642)	(7,642)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8,119	82,140	1,270	(484)	8,850	149,895

註： 繳入盈餘為附屬公司之淨資產與根據集團重組進行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兩者之差額。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關連方披露

(a)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瀚宇台灣	購買廠房及機器	678	1,774
	分包合同之分包費	43,876	47,507
	使用機器與設備之許可証費	–	1,172
	與機器設備使用有關之 服務費及補助費	–	1,290
HannStar BVI	利息支出	234	490

(b) 關連方結餘

本集團與關連方未結清結餘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8。

(c) 管理要員之補償

年內，董事及其他管理要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260	2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HannStar Samoa	薩摩亞獨立國 (薩摩亞)	中國大陸	69,000,0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及 銷售印刷電路板
瀚宇博德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瀚宇香港」)	香港	中國大陸	212,970,0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華科博德	台灣	台灣	143,300,000 新台幣	100	-	已停止營業
瀚宇江陰*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	160,97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印刷電路板
瀚宇精密*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	53,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印刷電路板
瀚宇博德國際 (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200,000 美元	100	-	銷售印刷電路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HannStar Samoa	薩摩亞獨立國 (薩摩亞)	中國大陸	60,000,0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及 銷售印刷電路板
瀚宇香港	香港	中國大陸	158,970,0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華科博德	台灣	台灣	143,300,000 新台幣	100	-	已停止營業
瀚宇江陰*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	160,97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印刷電路板
瀚宇精密*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	49,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印刷電路板

* 瀚宇江陰與瀚宇精密為位於中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

所有附屬公司均沒有在年末發行債務證券。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營業額	170,279	304,487	504,399	622,528	569,125
年度溢利	23,431	30,801	58,068	50,669	61,350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總資產	310,479	484,869	672,404	713,241	731,804
總負債	223,561	314,942	441,091	425,573	389,066
股東資金	86,918	169,927	231,313	287,668	342,738

註：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經過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之招股章程所載之集團重組，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起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摘自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之招股章程，乃基於本集團之架構於有關年度一切存在之假設下合併編製。